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资产抵押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在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抵押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议案》，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肇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鸿特”）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分行（以下简称“中行肇庆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9,600万元，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详见《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

现为满足全资子公司肇庆鸿特业务发展的需要，董事会同意肇庆鸿特向中行肇庆分行申请的上述9,6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自有的土地和厂房作为抵押担保，具体以后续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董事会授权肇庆鸿特管理层签署上述资产抵押担保事项的相关合同并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资产抵押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了资产的有效利用，有助于缓解公司经营流动性资金压力，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

健康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整体利益。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派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